

2013 年 5 月



粮食和农业
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



暂定议程议题 14

管理机构第五届会议

2013 年 9 月 24—28 日，阿曼马斯喀特

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报告

秘书的说明

1. 按照《与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的关系协定》第 3 条规定，本文件呈报信托基金执行局提交管理机构的两年度报告，文件使用原报告的格式与语言。
2. 请管理机构关注本文件附录所载列的报告内容，并酌情提出指导意见。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
本文件印数有限。谨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
勿再索取副本。

引言

1. 《条约》第 18 条规定，各缔约方应承诺落实融资战略，以便实施本《条约》，从而“为开展本《条约》规定的活动而增加资金数量，提高资金使用的透明度、效率及效益”¹。

2. 在其第一届会议上，管理机构作出第 1/2006 号决议，通过了《国际条约供资战略》²。管理机构在决议中指出，

“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是关系到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非原生境保存和分发利用的《供资战略》的重要部分”³。

3. 在第一届会议上，管理机构还与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信托基金）⁴签订了“关系协定”。除其他事项外，该协定承认信托基金是

“关系到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非原生境保存和分发利用的《国际条约供资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⁵。

4. 根据签订的“关系协定”，管理机构应就《国际条约》职能范围内的事项，向信托基金提供全面的政策指导⁶。信托基金执行局应向管理机构提交年度活动报告⁷。

5. 在第二届会议上，管理机构

“承认信托基金的行政管理具有独立性，强调需要密切有效合作，并强调《全球行动计划》第 5 条、第 6 条和第 17 条以及《国际条约》第 5 条和第 17 条为信托基金提供了指导”⁸。

6. 在第三届会议上，管理机构

“强调需要以互补的方式保持并发展《国际条约》与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之间的关系。为此，管理机构鼓励信托基金就该信托基金资助的项目和活动继续与管理机构保持沟通，并相信在闭会期间该项工作仍能继续保持和加强”⁹。

¹ 第 18.1 条和第 18.2 条。

² IT/GB-1/06/报告，第 2 页和附录 F。

³ IT/GB-1/06/报告，第 1/2006 号决议，前言，第(ix)段，第 3 页。

⁴ IT/GB-1/06/报告，附录 M。

⁵ 关系协定，第 12 条。

⁶ 关系协定，第 13 条(1)。

⁷ 关系协定，第 13 条(3)。

⁸ IT/GB-2/07/报告，第 59 段。

⁹ IT/GB-3/09/报告，第 36 段。

7. 在第四届会议上，管理机构再次强调，信托基金是关系到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非原生境保存和分发利用的《供资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管理机构

“认识到《条约》与信托基金之间的合作并保持密切与长期的关系，对于实现《国际条约》的各项目标至关重要”¹⁰。

8. 作为管理机构第五届会议筹备工作的一部分，《条约》秘书请信托基金根据所签订的“关系协定”提交报告。鉴于提交第四届会议的报告中并未包括 2011 年的内容，因此在这次第五届会议呈报管理机构的报告中，包括了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内容，同时还介绍了 2013 年的最新进展。本文件附录列出了所收到的报告，其格式与语言保持不变。

9. 管理机构对信托基金执行局成员的遴选和任命以及对相关流程的简化方案，将在此次第五届会议上向管理机构另文呈报¹¹。

10. 谨请管理机构关注附录所列报告内容，并在《国际条约》和《关系协定》权限范围内酌情给予指导。

¹⁰ IT/GB-4/11/报告，第 34 段。

¹¹ 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执行局成员遴选和任命程序及《常规遴选和任命程序》简化方案，文件 IT/GB-5/13/16。



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执行局 向《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管理机构 提交的第五次报告

引言

1. 按照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以下简称信托基金）与管理机构签订的《关系协定》第 3.3 条规定，信托基金执行局谨向管理机构提交信托基金第五次工作报告。
2. 信托基金作为一个国际组织，致力于为全球粮食安全确保作物多样性的长期保存与可获得性。种质资源非原生境收集品库（即保存每一种对人类有重要作用的作物遗传多样性的基因库）存在长期资金不足的问题，信托基金正是对此作出的直接而独特的反应。可持续获得各类作物的丰富多样性，是确保农民和植物育种者拥有作物品种改良所需基础材料，从而确保持续提高农业生产力的唯一途径。
3. 因此，信托基金的建立，其主要目的是确保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长期保存与可获得性。为此，需要实现以下四项具体目标：(a) 确保对独特的、有价值的粮食和农业作物多样性进行非原生境保存；(b) 抢救已受到生存威胁的宝贵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多样性；(c) 促进作物多样性的可获得性及其利用；(d) 根据《国际条约》和《全球行动计划》的要求，推动建立设计合理、目标导向、经济有效和可持续发展的全球非原生境遗传资源保存与分发利用系统。
4. 本报告陈述了截至 2013 年第一季度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所开展的重点工作。

信托基金在《国际条约》实施过程中的作用

5. 信托基金与《国际条约》管理机构签订的《关系协定》承认信托基金“是关系到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非原生境保存和分发利用的《国际条约供资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6. 《关系协定》还指出，信托基金是一项捐赠基金，旨在“为非原生境条件下保存植物种质资源提供长期资金保障，以确保世界粮食安全”。为此，该《协

定》强调指出，粮农组织《全球行动计划》呼吁世界各国，“开发并支持建立合理、高效与可持续的遗传资源种质收集体系”。

7. 《全球行动计划》认识到，植物遗传资源原生境保护与非原生境保护为互补性战略。信托基金根据其章程以及与管理机构达成的《关系协定》，重点关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非原生境（基因库）保存与分发利用。信托基金总体包括《国际条约》的主要部分，包括第 5 条和第 6 条，第 7、8、12、13、14、15、16、17 条的许多内容，以及其它条款的小部分内容。

8. 信托基金和利益共享基金代表着《国际条约供资战略》的主体。信托基金所有活动都直接关系到《条约》的实施。因此，支持《信托基金》就是直接支持《条约》的实施，这是因为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非原生境保存与分发利用方面，信托基金作为“供资战略的基本组成部分”，具有独特的地位。

9. 《国际条约》第 5.1e 条要求，各缔约方“应合力促进发展高效和可持续非原生境保存体系……”；同时，《第二份全球行动计划》重点活动 6 要求，“为种子和无性繁殖物种的非原生境资源保存与利用，建立设计合理、目标导向、经济有效和可持续发展的系统”。

10. 为了与《国际条约》和《全球行动计划》要求相一致，信托基金与合作伙伴致力于建立一个高效、有效且可持续发展的作物多样性保存与分发利用全球系统。建立这样一个全球系统，绝非即兴而起的、孤立的活动所能促成。因此，信托基金积极参与了经过挑选的、战略上高度优先的、影响重大的活动，这些活动是刻意为全球系统设计设计的。这一方式在信托基金“供资战略”中有详细描述，为《国际条约》管理机构所通过并被信托基金执行局所采用。“供资战略”可通过信托基金网站在线阅读。

11. 信托基金有宽泛而重要的职责，并与《国际条约》和《全球行动计划》的要求相一致，但其经费来源有限。信托基金重点资助那些能取得全球效益最大化、投入产出高、高效和可持续发展的活动。信托基金的运作以“资金发放策略”为基础，这一点是经过与《条约》管理机构和捐资方商榷后，于 2009 年由执行局所采用。“资金发放策略”详见信托基金网站。

12. 信托基金主要依靠与其他机构合作或通过这些机构履行其职责，因此，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其它各方与基金的和各方相互之间的合作意愿，以期采取具体行动实施《条约》和《全球行动计划》。

13. 信托基金在执行《国际条约》和《第二份全球行动计划》方面做出了重大贡献。因此，信托基金呼吁各国和捐资机构，发动最高层面的政治意愿予以捐资，以满足保护作物多样性的需求。

信托基金活动报告

14. 尽管作物多样性的价值已无可争议，但其保存工作远远没有得到保障。尽管基因库供资稳定性问题是长期有效保存工作所面临的唯一最大风险，但用于支持基因库的资金量依然不稳定，也难以预测。为解决这一难题，信托基金从其获得的捐资中，为作物多样性保存与分发利用项目按年度拨付保证资金。

15. 长期拨款资金项目从信托基金的捐资中拨付。随着捐资的增加，年计利息部分作为永久性运作资金，用于资助世界范围内最重要作物多样性的收集。此外，对于那些按照国际标准保存管理的重点收集品提供长期资金支持。凡接受资助的项目单位，必须加强合作，共同促进对非原生境种质资源进行长期合理的保存与可持续利用，并按照《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中的条款规定，对这些资源进行管理。

16. 目前为止，信托基金已批准对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CGIAR）的 9 个基因库和南太平洋共同体的 1 个基因库提供长期资助。资助内容包括对 17 种主要作物在全球收集到的 20 份资源进行保存与分发利用。这些受到资助的资源专门发挥国际作用，是全球合理高效系统的主干。此外，信托基金还为“斯瓦尔巴德全球种子库”提供年度运转经费。

17. 目前，信托基金长期赠款年度总额达 234 万美元。自 2006 年成立以来，从收到的捐资中已发放 929 万美元。

18. 2012 年，随着 CGIAR 有关作物收集品管理和维持的新研究计划的启动，未来 5 年 CGIAR 所保存的国际收集品的资金实现稳定。该计划是信托基金与 CGIAR 各研究中心联盟之间的合作伙伴关系项目，其目标是保存 CGIAR 所持有收集品的植物遗传资源多样性，并将其提供给育种家和研究人员，保存和提供的方式要符合国际科学标准，具有成本效益，安全可靠，具有长期可持续性，支持《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或与其要求一致。更为重要的是，这个合作项目的协议还包括一项承诺，即通过增加信托基金掌握的捐资，逐步消除这些基因库逐年寻求资金的需要，从而确保基因库供资的长期可持续性。

19. 根据长期资助项目五年定期审查协定，信托基金于 2012 年启动了对基因库的外部审查。对国际水稻研究所和国际家畜研究所基因库项目的审查包括过去 5 年基因库的管理、运行和财务状况。2013 年 4 月，信托基金又对国际热带农业研究中心的基因库项目进行了审查。

20. 2012 年 11 月，信托基金组织召开了 CGIAR 基因库管理人员会议，讨论了面临的挑战和未来合作努力方向。这些基因库管理人员计划每年与其他的国家级

基因库管理人员举行会议，进一步加强信息共享，鼓励合作，讨论共同关心的问题与面临的挑战。

濒危收集品的繁殖更新

21. 为推进落实《国际条约》（第 5.1(e)(f)、5.2、7.2(a)(b)条）和《第二份全球行动计划》（重点活动 7），信托基金与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开展了合作，旨在通过作物和区域网络合作，对涉及到 77 个国家、86 个研究所所保存的 246 份濒危作物资源进行繁殖更新。这项工作包括鉴定收集品的特性，并为安全保存与分发起见，对这些资源在国际基因库中进行备份。项目资助还包括提供所需要的仓储条件，用于繁殖更新的设备，以及基因库运转能力的建设，并编发有关繁殖更新的多语种指南和描述清单。

22. 2007 年，信托基金启动了一个大型项目，旨在进一步发展全球作物多样性长期保存与分发利用系统。重点是对面临濒危灭绝且没有备份的 22 种主要作物进行抢救和保护。这 22 种作物已经列入《国际条约》附件 1。

23. 迄今，已对 76,000 多份种质资源成功地进行了繁殖更新。另据合作方报告，有 12,000 多份资源材料未能存活，足见该项目对于抢救濒危资源十分及时与重要。在遵守《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的前提下，已经将能满足储存保障和植物检疫条件的约 40,000 份资源材料，转移到了适合的国际基因库，以长期保护和分发利用。

24. 今年 4 月份，来自 30 个国家级项目的合作方召开了一次会议。显然，基因库开始认识到并着手解决繁殖更新过程中所发现的问题，计划远征至原始地收集种质，更新其失去的但农民田间可能幸存的资源材料。他们正在对已收集资源的文献进行升级，更多地考虑用户的需要与用途，进一步加强合作，包括与 CGIAR 基因库的合作。这表明，项目的发展更趋向于深度合作，真正意义上的全球运作系统正在形成。

安全备份

25. 《国际条约》指出，要“应酌情采取步骤，尽量减少或在可能时消除对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威胁”（第 5.2 条）。《第二份全球行动计划》设定的目标有，“对现存种质中尚未繁殖更新的材料，有计划的进行更新和安全保存”。安全备份被认为是基因库良好管理操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能够最大限度地减少非原生境种质保存的风险。繁殖更新项目的目标是培育足够的种子，在符合国际保存和分发利用标准的合作基因库中，以及（就正统种子而言）在斯瓦尔巴德种子库中建立安全备份。

26. 对挪威“斯瓦尔巴德全球种子库”中保存的世界上最主要和特异的备份材料，信托基金也提供支持，进行“黑箱”条件下的种质更新，以期对种质作最终的安全保存。所资助的项目涉及到保存在 CGIAR 各中心的 530,000 份全球性收集的材料，占到该中心全部种质收藏的 75%。

27. “斯瓦尔巴德种子库”于 2008 年 2 月正式启用，得到了当时 172 个成员国和欧盟的一致赞同。目前，该种子库可对与粮食和农业有关的植物遗传资源种质更新提供有效的安全保障。自该种子库运营以来，已经接收了 17 个批次的种质资源，总计达 774,600 份材料，其中 75% 的材料由信托基金提供资助。

28. 信托基金正在持续提供资金，对该机构的管理和运行进行资助。

评价种质材料与促进作物多样性分发利用

29. 《国际条约》第 5 条和《第二份全球计划》重点活动 8，均强调了通过对种质的鉴定评价来促进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利用。作为其加强全球系统项目的一部分，信托基金支持设立了竞争性赠款方案，用于对收集的种质资源进行鉴定评价，以确定哪些种质资源具有在气候变化背景下对贫穷农民有重大意义的特性。

30. 2008 年至 2010 年之间，3 次征集提案的结果是开展了 43 个项目，对 20 种作物 59 份材料的 143 个重点农艺性状，诸如干旱耐热和抗病虫性等做了评价。这些项目覆盖了 43 个国家的 58 个国家级研究院所，以及 CGIAR 8 个的中心。所获得的数据和结果通过合作方的网站、出版物和项目网站等途径对外公布，项目网站正在建设之中。

31. 信托基金与由粮农组织牵头的“植物育种能力建设全球伙伴关系”（GIPB）合作，进一步深化 GIPB 工作计划，主要包括对 134 名科学家进行“前育种技术”的培训，开设网络课程，并资助 GIPB 选定的 6 个“前育种”项目。

32. 信托基金与其国家级研究院所一起，通过 6 个相关项目，集中在西非 3 个国家（加纳、马里、尼日利亚），对 4 种作物（豌豆、珍珠粟、高粱和山药）开展了系列试点活动，旨在加强基因库与作物多样性用户的联系。开展该项工作的部分原因是为了响应捐资方要求，即更加清楚地表明使所保存的多样性惠及农民的途径的效果。通过对这几个相关项目的实施，与育种者以及在一定程度上与农民合作，可以使参与者在资源保存和育种优先领域方面形成共识，填补资源收集方面的空白，并通过这种参与评价获取资源收集方面的更多信息。

信息与信息系统

33. 根据《国际条约》第 17.1 条，各缔约方“在现有信息系统基础上建立和加强全球信息系统，以促进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有关的科学技术信息和环境

信息的交流，期望这种信息交流通过使所有缔约方获得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信息而有利于利益分享”。第 13.2(a)条和第 12.3(c)条均涉及提供信息的要求。

《第二份全球行动计划》中的重点活动 15，要求“构建和加强粮食与农业植物资源的综合信息系统”。信托基金已支持启动了两个新项目，以提高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信息的管理和可获得性：

- 信托基金与美国农业部以及国际生物多样性组织合作，开发并配置了高级基因库数据管理软件包，即全球种质资源研究信息网络(GRIN-GLOBAL)。版本 1.0 于 2011 年底发放，改进版 2.0 也即将发放。向 38 个基因库介绍了该信息系统，供进行评价及最终采用。更多信息请参见 www.grin-global.org。
- 信托基金与《国际条约》秘书处支持 CGIAR 各中心在生物多样性组织的领导下开发一个备份材料种质信息的全球在线门户网站。该网站(Genesys)是在现有协作信息系统(SINGER、EURISCO、GRIN)基础上建立的，可在线搜索多个基因库的数据库。目前，该数据库涵盖了保存在 356 个基因库中的 230 万份备份材料，其中包括来自美国农业部和 CGIAR 部分中心的评价数据。

34. 为促进《国际条约》第 17.1 条和《全球行动计划》重点活动 15 的实施，信托基金将继续支持开发 Genesys 在线门户网站，作为全球种质有效保存系统的基础工具。同时，也将继续支持各基因库应用 GRIN-Global 管理软件包，并通过 Genesys 网站使资源收集信息充分共享，从而对全球信息系统做出贡献。

无性繁殖作物保存规程研究

35. 根据《国际条约》第 5.1(e)条，各缔约方同意为促进“有效、可持续的非原生境保存系统”的建立，“并为促进适宜技术的研发与转让……而合作”。《第二份全球行动计划》重点活动 6 的目标之一就是要，“为无性繁殖种类……的非原生境保存，制定管理战略”。为推进在这个项目领域更好地实施《国际条约》和《全球行动计划》，信托基金已为许多研究活动提供了资助，包括与国际椰子遗传资源网(COGENT)的合作，以改良现有植物胚胎培养技术，使之更容易对木薯、甘薯、芋头和山药胚胎进行冷冻保存。这项研究旨在提供效果更好、成本更低的方法，对那些难以组培的作物的种质进行保存和分发利用。

农业适应气候变化：野生近缘种的收集、保护与制备

36. 2011 年，信托基金启动一个为期 10 年的项目，即对附录 1 中列出的与 29 个重点作物相关的野生种类，进行长期抢救并加以利用，旨在为全球育种工作应对气候变化提供有价值的材料。该项目由挪威政府资助，并由《国际条约》秘书处和 CGIAR 中心的专家与代表组成的顾问组提供指导。项目的合作方有，英国皇家 Kew 植物园的“千年种子库”(MSB)、相关的专业科研院所、世界范围内国家层面和国际层面保存和“前育种”计划等。

37. 已经完成了对 92 个属的野生近缘作物，包括该项目的 29 个重点目标作物的收集分类工作，其数据库可在“野生近缘种与气候变化门户网站” (<http://www.cwrdiversity.org>) 查询。该数据集目前已收录 400 万条数据，覆盖了全球主要作物野生近缘种的地理分布，是迄今最大和最综合的信息源。

38. 通过对数据集的分析，可以确定最优先收集的种类及其分布区域。信托基金将以签订“捐赠协定”的方式对收集活动进行资助，在遵守当地国家法律和有关国际协议的前提下，由所在国家的研究院所开展种质收集工作，必要时由英国皇家植物园“千年种子库”和 CGIAR 中心的工作人员提供技术支持。所在国家的田间鉴定标准指南，正在由英国皇家植物园“千年种子库”制定，以指导国家级合作伙伴在资源收集方面的活动，这些指南不仅是永久的资源，而且对能力建设有重要作用。

39. 在项目“前育种”阶段准备工作中，一大批在作物野生近缘种利用方面有经验的育种家和其他研究人员正在针对具体作物召开磋商会。迄今，磋商会涉及的作物主要有：马铃薯、豆类、向日葵、禾谷类、茄子、甘薯、苜蓿、小扁豆、香蕉、苹果和豇豆等。目前，进入“前育种”阶段的有水稻和向日葵两种作物。之所以挑选这两种作物，不仅是因为基因库中已经备份有水稻和向日葵的各种野生近缘种（不排除仍有收集空白待补），还有这两种作物在过去育种投入方面表现出较好的产出。

表1. 信托基金资助全部项目活动一览表

活动名称	2010 年赠款 (美元)	2011 年赠款	2012 年赠款
A. 作物多样性长期保存与分发利用	2,052,912	2,343,986	17,409,395
B. 全球重要濒危作物多样性繁殖更新	1,106,515	1,899,949	680,413
C. 安全备份（将材料运送至各国际中心和斯瓦尔巴德）	60,492	132,268	81,270
D. 种质资源收集	178,992	224,433	23,800
E. 对收集的种质进行鉴定评价	503,832	217,407	272,604
F. 信息与信息系统	1,178,440	234,148	29,180
G. 研究制定种质保存规程	717,497	50,291	33,625
总计	5,798,680	5,102,482	18,530,286

公众认识

40. 信托基金一直以其活跃与成功的运作，吸引媒体和公众对保存作物多样性在未来粮食安全方面的重要性与紧迫性，予以关注和重视。

41. 通过新闻发布会以及相关媒体的力量，信托基金借助世界主流媒体，成功地使作物多样性问题受到公众的关注。仅 2011—2013 年，媒体对信托基金的报道就达 200 余篇，覆盖了国际报刊、通讯、杂志，包括纽约时报、科学与发展网络、国际先驱导报、卫报、英国广播公司（BBC）和美国有线电视新闻网（CNN）等。

42. 2012 年，信托基金发布了更新设计的网站（www.croptrust.org）。该网站增加了一个互动窗口，分享信托基金项目进展信息，聚焦信托基金的活动，通报信托基金资助的国家合作伙伴数量。

43. 通常，信托基金通过与国家合作伙伴联合举行新闻发布会，通报成功的经验与面临的挑战。这些报道可直接从信托基金网站下载，网站地址：
<http://www.croptrust.org/content/press-releases>

44. “斯瓦尔巴德全球种子库”启动运营不足 3 年，受到了世界媒体的持续关注。信托基金借周年纪念日、运送材料到“斯瓦尔巴德种子库”之际，多次举行新闻发布会，宣传作物多样性对全球粮食和农业安全的重大贡献。

45. 信托基金通过自己的网站，也借助社交媒体（如 Facebook，Twitter 和 Flickr）等，经常向公众普及植物遗传资源及其对粮食和农业安全重要作用等方面的知识。

机构报告

46. 信托基金由联合国粮农组织和代表 CGIAR 各中心的国际生物多样性组织联合建立。在与永久性东道主国家签约之前，由罗马的这两个机构共同管理。

47. 信托基金执行局认真研究了多个国家的申请，最终决定将其总部设在德国。

48. 德国政府为信托基金提供办公条件与财政支持，并承诺由政府高层官员负责信托基金的筹款事宜。

49. 2012 年 10 月 16 日，德国签署了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的设立协定及信托基金章程。

50. 2013 年 1 月，信托基金位于波恩的新办公室开业。办公地点邻联合国园区，那里设有《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和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平台。截至 2013 年 4 月，秘书处的四个职员仍暂时在罗马工作，信托基金仍将保留设在粮农组织的办公室。

51. 信托基金执行局成员由《国际条约》管理机构和信托基金捐赠方理事会共同提名。此外，还有无投票权成员，由粮农组织和 CGIAR 直接任命。执行局每年

度召开两次会议，决议报告详见信托基金网站。捐赠数额在 25,000 美元及以上的，可以成为捐赠方理事会成员。理事会每年召开一次会议，向执行局提供有关财务监督报告和建议。理事会报告和捐赠方名单均在信托基金网站予以发布。

52. 信托基金执行局与管理层近期有重大变化。执行局新任主席为瑞士 Fust 大使，他是瑞士联邦发展与合作署的前任负责人。2013 年 3 月，Cary Fowler 教授退休后，由来自挪威的 Marie Haga 女士继任执行干事。Marie Haga 女士在挪威曾先后三次任部长级职务，2010—2012 年期间任信托基金执行局成员。此外，2012—2013 年，执行局的人事变化还包括新任命的几位成员：

- 王韧博士，粮农组织农业及消费者保护部助理总干事
- Klaus Töpfer，联合国环境署前任执行干事、联合国前任副秘书长。
- Andrew Fischer 大使，澳大利亚前任副总理。

其它有关人事变化方面的更多信息，请参见信托基金网站 www.croptrust.org。

53. 信托基金执行局于 2011 年在意大利罗马召开了第八届和第九届会议，2012 年 3 月还召开了一次执行局成员电话会议。

54. 如上所述，CGIAR 基金理事会于 2012 年批准了信托基金—CGIAR 各研究中心联盟为期 5 年的计划，旨在对 CGIAR 11 个中心所管理的植物遗传资源收集品进行管理并提供持续的运转资金。这个为期 5 年的世界种质资源收集资助项目还包括，信托基金和联盟办事处对项目实行监督与管理的费用，旨在提高运作效率，确保问责制，强化各基因库之间的团队合作，更重要的是，增强长期供资的稳定性。根据“计划协定”的承诺，通过建立信托基金捐赠机制，“逐步取消”年度供资的方式，从而真正确保资金的可持续供给。

55. 迄今为止，信托基金已累积筹资到 2.32 亿美元，其中 1.3 亿美元为捐赠。尽管如此，这个数目与捐资目标以及两个项目目标（即：与管理机构“关系协定”设定的项目目标以及在其章程和“资金发放战略”制定的项目目标）相比，仍有很大差距。

56. 迄今，信托基金捐赠方理事会成员已达 30 个之多，这其中包括国家（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协会、基金会和企业等。理事会每年召开一次会议，向执行局提供财务监督报告以及相关建议。此外，捐赠方还包括一部分以个人名义的捐赠。捐赠方的完整信息可查询信托基金网站 www.croptrust.org/main/funds.php。捐赠方理事代表大会于 2012 年 10 月在意大利罗马召开了年度会议，对财务状况和项目执行情况进行了审查。

57. 信托基金已募集了可观数量的捐赠资金，以便为重点基因库的种质收集提供稳定、连续的经费支持。目前，凭借信托基金的捐赠款，每年可持续提供 200 多万

美元的资助。虽然现在对基因库的资助能力超过了历史，但这个数目与信托基金制定的捐赠目标以及两个项目目标（即：与管理机构“关系协定”设定的项目目标以及在其章程和“资金发放战略”中制定的项目目标）相比，还相差甚远。就目前信托基金的捐资水平而言，距执行《国际条约》相关条款的需求，尚不足 25%。

58. 当然，如果信托基金能够提供充分的捐资，则将极大地促进《国际条约》相关条款的实施。这样就可以确保作物多样性的收集工作无后顾之忧，并保证为应对气候变化向作物育种提供所需要的种质材料。从长期而论，还将有利于提高国家计划和捐赠机构的工作效率和成本效益。

59. 因此，执行局呼吁成员国和捐赠机构争取最高层面的政治意愿，为信托基金的捐赠基金提供捐资，以确保抢救作物多样性的资金需求。

60. 关于信托基金的供资战略、项目活动及财务运作的更多信息，请查询网站 www.croptrust.org。

61. 最后，执行局籍此机会重申信托基金的承诺，即：在《国际条约》的框架下追求既定目标，作为《国际条约》供资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继续充分发挥作用。执行局期待保持并加强信托基金与《国际条约》管理机构之间已经形成的建设性合作关系。